

2023年个人车辆租赁协议 个人汽车租赁 合同(模板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个人车辆租赁协议篇一

合同编号：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

一、本合同所称汽车租赁，是为用户提供以小时、日、月计算的租车服务，并收取相应的租赁费。

二、甲方将手续完善、证件齐全、技术状况良好的车辆型号为 _____，车牌为 _____，颜色为 _____，本车折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承租给乙方。

三、本合同租赁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止。

四、乙方应付租金人民币 _____ 元整给甲方。乙方超时还车的，甲方按超时每小时加收人民币 _____ 元。（超时6小时按天计算租金）。

五、短租客户先付清租金再用车;月租以上客户于每月_____号前支付租金,逾期加纳租金的,除应补交拖欠租金外,甲方将另计收逾期租金的_____%作为违约金。

六、乙方在租车的时候,应同时交付租车押金人民币_____元整。还车时扣除应交款项后,甲方将余款退还给乙方,但不计付利息。

七、乙方还车时,甲方将在租车押金中扣除_____元作为违章押金,在_____天内查明无违章记录后退还给乙方。

八、乙方需要提前还车,租期的剩余时间在一天以内的,甲方不退还租金。租期的剩余时间在一天以上 29天以下的,甲方退还租金的 30 % , 租期的剩余时间在30 天以上的,甲方退还租金的 20 % 。

九、该租赁车辆只限于上海市内行驶,如需出省外的必须经甲方同意,并由甲方负责办理省外保险,费用由乙方负责;如擅自驾车出省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将向其追讨一切经济损失。

十、租赁期间限行驶_____公里,每超一公里加收人民币_____元;连续租三天以上不限公里。

十一、租期到后,乙方如需要续租的,必须经甲方同意,并向甲方办理相应的手续;逾期不办理手续的,逾期租金按每天_____元计算,乙方除应加纳逾期租金外,甲方将另外收取逾期租金的 30% 作为违约金。逾期_____天都未交还车辆的,甲方将按诈骗案上报主管公安机关处理。

十二、甲方向乙方提供有效的行车证件,并负责对车辆投保车身险,第三者责任险、司乘座位险、附加险,且保险期限包含了租赁 期限全过程。

十三、租赁汽车的所有权属于甲方，如任何第三者由于甲方的原因对租赁主张任何权利，概由甲方负责，乙方的使用权不得受此影响。

十四、在本租赁合同期限内，仅汽车的使用权属于乙方。乙方不得将车辆抵押、典当、出卖、出借、转租或作其它非法用途，如发现其一者，甲方有权随时收回车辆，并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十五、在租用的过程中，乙方必须保证车辆证件及号牌的完整。如有遗失的，由乙方负责在补办过程中的一切费用。由因乙方任何原因造成甲方车辆不能营运的，甲方将按每日_____元的标准收取车辆停运费。

十六、甲方负责租赁期内的车辆的保养、正常磨损的维修、年审、季审的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十七、乙方承担租赁期的车辆燃油费、路桥费、停车费、违章罚款等在车辆使用过程中的费用。

十八、在使用车辆过程中由于乙方的原因使车辆有任何损坏需要维修但又不到保险公司理赔要求的，乙方必须按车辆原样给予修复。

十九、在租赁期间，如果发生交通事故、车辆被盗或灭火时，乙方必须立即报警及通知甲方，甲方将协助乙方处理事后车辆维修索赔等事情，但乙方必须负责保险公司因乙方原因拒赔或赔偿不足部分的经济损失，并承担办事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二十、在使用车辆过程中，乙方保证对车辆不拆件，不改装，需要维修时，必须通知甲方，并由乙方将车辆开到指定的维修厂进行维修。如车辆在外地的，由甲、乙双方协商后解决。

二十一、租赁期内由于车辆的正常磨损或机械故障所造成的停驶，甲方应延长相对的租期或减免相应的租金。但不负责因此而造成乙 方直接或间接的损失。

二十二、月租以上的车辆每月必须定期回甲方修理厂进行例行保养，如乙方不履行保养义务，甲方将按每车每月收取3000 元的因车辆不能正常保养而加速车辆磨损的损失费。

二十三、担保人作为本合同的担保方，保证承担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并以个人工资、财产、物业作为乙方的经济担保，包括乙方违约应承担的一切法律及经济责任，担保期限为直至前述责任全部清偿完毕。

二十四、在租赁期间，如乙方发生关闭、停产、合并、分立、破产或丧失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的能力时，甲方可立即采取紧急措施，收回车辆，且并不因此免除本合同规定的乙方其它责任。

二十五、凡需对本合同进行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双方协商制定，并以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二十六、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如协商不了的，应交由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审理。

二十七、乙方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及甲方提供的车辆交接技术检验表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十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经甲、乙双方及担保人签字后生效。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个人车辆租赁协议篇二

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家庭住址：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担保方

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出租方

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车辆牌号： _____

车辆型号： _____

租金标准： _____

租赁期限

起始时间：_____

终止时间：_____

限驶公里：_____

超时加费超程加费：_____

付款约定：_____

备注：

第一条 出租方的权利

1. 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2. 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第二条 出租方的义务

1. 向承租方交付技术状况为有关车辆检测部门认定合格的，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 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
3. 提供租赁车辆保养以及故障维修服务。
4. 提供本市行政区域内故障、事故的24小时救援服务。
5. 承担保险公司相关条款范围内的第三者责任险。
6. 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第三条 承租方的权利

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3. 有权获得出租方为保证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相应服务。

第四条 承租方的义务

1. 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本、身份证、户口本、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
2. 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3. 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4.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维持车辆原状。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
5. 协助出租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和维修保养。
6. 承担不高于2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
7. 保护出租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
8. 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盗抢时，应协助出租方立即向公安、交管等部门报案并协助出租方办理相关手续。
9. 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第五条 租金、保证金

1. 租金单位为_____元/_____年、_____元/季、_____元/_____月、_____元/天、_____元/小时。租金标准双方约定。

2. 承租方用保证金提供担保的，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退还承租方。承租双方经约定也可采取其他方式担保。

第六条 意外风险

1. 双方约定的意外风险责任，出租方可向保险公司投保或以其他方式承担，对约定承担的意外风险未投保的，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参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2. 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其他无法归究于承租双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出租方未能履行向承租方提供约定的车辆、服务等义务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经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租赁车辆达不到合格标准的，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方承担违约责任。

2. 本车按约定提供故障维修、救援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出租方应退还租赁车辆停驶期间租金并支付停驶期间租金20%的违约金。

3. 维修、救援后租赁车辆仍无法恢复使用功能，出租方应

提供相当档次替换车或采取其他措施。

4. 因承租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的，出租方应严格依照汽车维修规定的标准收取修车费用。

第八条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承租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费用、使用租赁车辆、保管租赁车辆，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总额的0.5%交纳滞纳金。逾期归还租赁车辆的，除继续计收租金外，应交纳逾期应交租金20%的违约金。

2. 提前解除合同归退租的，应按未履行部分租期租金总额的20%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已交纳租金的，出租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应将余款退还承租方。

3. 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1) 提供虚假信息。

(2) 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

(3) 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

(4) 确有证据证明承租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

4. 不按车辆性能或操作程序使用而造成的租赁车辆修理、停运损失；承担因过失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的损失。

5. 未经出租方同意而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

6. 未协助出租方按时参加租赁车辆车检或维修保养而造成的损失。

7. 非出租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责任。

第九条担保条款

如采用保证人提供担保的方式，保证人应就承担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十条 特别约定

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作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出租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第十一条其他

1. 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提出续租申请，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2. 本合同项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长沙市汽车租赁行业组织、各级消费者协会等部门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未果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选定的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出租方：_____ 承租方签字：_____

担保方签字：_____

中介方代表：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个人车辆租赁协议篇三

承租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担保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出租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车辆牌号： 车辆型号：

租金标准： 租赁期限：

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终止时间： 年 月 日

限驶公里：

超时加费超程加费：

付款约定：

备注：

1. 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2. 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1. 向承租方交付技术状况为有关车辆检测部门认定合格的，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 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

3. 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以及故障维修服务。

4. 提供本市行政区域内故障、事故的24小时救援服务。

5. 承担保险公司相关条款范围内的第三者责任险。

6. 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3. 有权获得出租方为保证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相应服务。

1. 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本、身份证、户口本、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

2. 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3. 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4.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维持车辆原状。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

5. 协助出租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和维修保养。

6. 承担不高于2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

7. 保护出租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

8. 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盗抢时，应协助出租方立即向公安、交管等部门报案并协助出租方办理相关手续。

9. 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1. 租金单位为 元/年、 元/季、 元/月、 元/天、 元/小时。
租金标准双方约定。

2. 承租方用保证金提供担保的，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退还承租方。承租双方经约定也可采取其他方式担保。

1. 双方约定的意外风险责任，出租方可向保险公司投保或以其他方式承担，对约定承担的意外风险未投保的，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参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2. 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其他无法归究于承、租双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出租方未能履行向承租方提供约定的车辆、服务等义务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经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租赁车辆达不到合格标准的，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方承担违约责任。

2. 本能按约定提供故障维修、救援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出租方应退还租赁车辆停驶期间租金并支付停驶期间租金20%的违约金。

3. 维修、救援后租赁车辆仍无法恢复使用功能，出租方应提供相当档次替换车或采取其他措施。

4. 因承租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的，出租方应严格依照汽车维修规定的标准收取修车费用。

承租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费用、使用租赁车辆、保管租赁车辆，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总额的0.5%交纳滞纳金。逾期归还租赁车辆的，除继续计收租金外，应交纳逾期应交租金20%的违约金。

2. 提前解除合同归退租的，应按未履行部分租期租金总额的20%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已交纳租金的，出租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应将余款退还承租方。

3. 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1) 提供虚假信息。

(2) 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

(3) 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

(4) 确有证据证明承租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

4. 不按车辆性能或操作程序使用而造成的租赁车辆修理、停运损失；承担因过失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的损失。

5. 未经出租方同意而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

6. 未协助出租方按时参加租赁车辆车检或维修保养而造成的损失。

7. 非出租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责任。

如采用保证人提供担保的方式，保证人应就承租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负连带保证责任。

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作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

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出租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1. 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提出续租申请，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2. 本合同项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长沙市汽车租赁行业组织、各级消费者协会等部门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未果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选定的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出租方： 承租方签字：

担保方签字：

(或盖公章)

中介方代表：

年 月 日

个人车辆租赁协议篇四

承租方： _____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北京市租赁合同。

第一条 租车期限及用途

1.1 甲方将_____牌车_____辆，车牌号码，车辆状况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起交付给乙方使用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止收回，租赁期共_____年____个月____天____时。

1.2 交付地点：_____

1.3 用途：_____

第二条 租金标准及担保

2.1 每天租金_____元，共计人民币_____元，乙方于接收车辆时向甲方全额付清。

2.2 乙方按车辆价格总额的____%，即_____元，向甲方交保证金。

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____日内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保证金。

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如数退还承租方，也可充抵相关费用，冲抵后有剩余的，剩余部分退还承租方。

2.3 乙方租车在____个月以上的，每月向甲方交纳租金的日期为____日，逾期交付租金，应按超时天数，每天向甲方交纳相当于租金的____%作为违约金。

超出____小时按半天计费，超出____小时按全天计费。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3.1 甲方义务向乙方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车辆技术状况必须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

由于车辆状况导致租赁车辆不符合乙方使用标准时，须提供同等档次替换车或减免租金。

3.2 甲方负责办理保险公司为租赁车开办的险种。

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

承担的比例不低于____%。

3.3甲方负责车辆的___级维护和年检。

3.4租赁车在租赁期间发生事故时，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事故。

此外为乙方提供在___区域内___小时故障、事故救援服务。

但甲方不承担由于乙方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3.5在租赁期间内有权对车辆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使用车辆或者有其他可能造成更大损失时，甲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终止履行合同并要求赔偿。

3.6出租人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人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但对所获得的信息负有保密的义务，因泄密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3.7乙方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合同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甲方有权将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第四条 乙方权力义务

4.1在租赁期间，在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甲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

同时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法令，安全行车；

因违法、违纪、违章所造成的民事法律责任，自行负责，并

承担给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2在租赁期间妥善保管租赁车辆；

配合甲方保障车辆性能的各项工工作，合同范本《北京市租赁合同》。

负责对车辆例行保养和小修，不得擅自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

如车辆在例行保养和小修时需更换零部件，应事前取得甲方的许可。

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不得擅自将车辆交与无证人员驾驶，在合同期内，如乙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甲方。

4.4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

合理使用租赁车辆。

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方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

承担车辆租赁期的油料费、过桥费、过路费、小修费用和车辆被盗后保险公司付赔后的不足部分及其他费用。

4.5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

承担丢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

承担因不当使用租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4.6租赁车辆使用期间，发生交通事故，及时向当地公安、交

通、保险部门报案联系。

并在____小时内通知甲方协助解决。

承担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裁定的责任，并承担保险公司付赔甲方后不足部分的损失和修理期间车辆的租金。

承担的比例不低于____%。

4.7如需续租车辆，须在本合同期满前向甲方办理续租手续，合同期满未办理手续，逾期____天未交还车辆，除应交纳逾期期间的租金外，另交纳逾期租金____%的违约金，逾期____天以上，未与甲方办理续租手续的，甲方将向有关部门申报，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声明及保证 甲方保证：

5.1出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5.2出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5.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做出任何足以对出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5.4出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出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保证：

5.5承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或有着良好信誉

和独立经济能力的自然人，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5.6承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5.7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做出任何足以对承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5.8承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承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六条 保密约定

6.1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保密期限为____年。

6.2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甲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应承担乙方受到的损失。

7.2乙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除承担甲方受到的损失外，还应承担自身损失的部分。

7.3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

程序进行。

违约金为____元。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解决争议方式：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当事人向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补充条款

9.1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持正本一份。

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空白部分手写体与印刷体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只限一次性填写，更改无效。

9.2如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提前____天通知对方。

9.3本合同租赁期在____年以上由甲方报送一份给运管部门备案。

9.4签订地点：_____

9.5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出租方：

承租方：

附表：车辆状况登记表 外观：

发动机：

内 饰:

操 控:

其 它:

编辑

个人车辆租赁协议篇五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汽车租赁合同是根据《汽车租赁业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甲方与承租方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而订立的合同。下面小编给大家整理个人汽车租赁合同纠纷范本,希望大家喜欢!

个人汽车租赁合同纠纷范本1

出租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承租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第一条 租赁物件

甲方根据乙方的要求及乙方的自主选定，购买（以下简称租赁物件）辆租予乙方，乙方则向甲方承租并使用该车。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租金及保证金

1. 甲方为乙方指定车型融资购买车辆，由乙方承担因购买上述车辆而需支付的税费，乙方承租车辆须向甲方支付租金，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应缴纳当月租金，租金为月元人民币。
2.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时，预交租金 元。
3. 乙方在租赁期1年内，有权可以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全部租赁期的租金，所租车辆归乙方所有。甲方有义务按照乙方的要求随时进行车辆转让的所有相关手续，并不受本合同指向租赁期限的约束。办理车辆过户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
4. 乙方在租赁期满并支付完毕全部租赁期的租金后或提前支付完毕全部租赁期的租金后，乙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所租车辆的过户手续，如果乙方不按时办理完毕过户手续，乙方按元/月付给甲方管理费，不足1个自然月的，按整月支付管理费；乙方交齐全部租赁期的租金后，甲方不再另行收取租金；上述车辆过户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甲乙双方租赁关系自行终止。

第四条 租赁车辆的保管、使用和费用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内，拥有完全的租赁车辆使用权，甲方不得将此车辆进行抵押。

2. 乙方除非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租赁车辆转让给第三者。乙方安排他人使用时，应保证车辆安全。甲方在租赁期间应当将租赁车辆手续原件存放于乙方处。

3. 乙方平时应对租赁车辆给予良好的维修保养，使其保持正常状态和发挥正常效能。租赁车辆的维修、保养及其他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全部费用。

4. 因租赁车辆本身及其设置、保管、使用等致使第三者遭受损害时乙方应负全部赔偿责任或致使租赁车辆全损的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五条 保险

由乙方以甲方的名义对租赁车辆投保，并使之在本合同履行完毕之前持续有效，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当发生保险事故时，乙方须立即通知甲方，甲方配合乙方办理保险理赔事宜，保险公司免赔部分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租赁期满后租赁物件的处理

本合同在租赁期满或乙方提前支付完毕租赁车辆的租金，办理完毕车辆的过户手续后，本合同自行终止。乙方可将租赁车辆的所有权转移至乙方或乙方指定的第三人名下。甲方协助乙方办理租赁车辆所有权的转移手续，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效力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时生效;签字盖章时间不一致的,以后签字盖章的时间为准。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年 月 日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租赁甲方车辆事宜,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一、 租赁内容和期限:

1、租赁时间自20__年08月08日至20__年08月07日止,共壹年。

2、甲方租用厂车大巴一辆,车牌号为:
, 司机:

, 手机: 。该厂车主要用于乙方员工的通勤接送,发车时间及路线按照乙方的相关规定为准,每天早晚(含加夜班)各接送一次(即每天往返一次),发车时间以乙方通知的时间为准。

二、 租价及付款方式、期限:

1、年租总金额: 90000元(大写: 玖万圆整), 包括: 司机工资、保险、年检、维修等费用。

2、协议生效乙方即预付人民币45000元(大写: 肆万伍仟圆整)至甲方,在20__年02月09日前付清所有余款。

三、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 1、甲方保证所出租的车辆拥有合法的牌照，车辆在租出时车况良好。
- 2、甲方负责对租出的车辆投保车辆意外责任险、盗抢险、车身险和第三者责任险。
- 3、甲方司机应着装整洁，行为端正，谈吐文明。
- 4、司机在工作期间，应保持车辆整洁，不得在工作期间，做工作以外的事。
- 5、租赁期内车辆及行车安全由甲方负责，如因违反交通法规而发生的费用及责任由甲方承担。

四、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 1、严禁使用车辆进行违法活动，严禁使用甲方车辆参加竞赛及作测试使用，严禁使用车辆进行盈利性质的运输，严禁运送易燃、易爆、易腐蚀品。
- 2、租车期间，如有特殊需情况而另外发车，所产生的燃油费、停车费、过路费等(包括但不限于)由乙方负责支付。
- 3、乙方租用的车辆所有权归甲方，乙方不能赋予自己对车辆任何超本合同的其他权利。

五、其他

- 1、如乙方在使用过程中，违反本合同的规定，甲方有权在任何时候收回车辆，终止合同，并对乙方收取相应的赔偿费。
- 2、租期内如果遇国家重大经济政策变化，或甲方与乙方遇有不可抗拒的客观情况时，经双方协商，可对合同条款作相应

调整。

3、乙方租车期间如需延长租期，需在租期届满前的7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并办理延期手续。

4、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出租方：_____

承租方：_____

一、租赁车辆状况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租赁车辆检验报告》

二、租赁期限及租金的交纳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汽车自驾租赁登记表》和《汽车租赁结算单》

三、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下述任何一种状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所租车辆，已收取的款项在计算所有损失后多退少补。

(1)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承租方将所租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从事其它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汽车租赁合

范本。

(4) 未经出租方书面许可，在车辆租赁期限结束后拖欠还车。

在以上状况下给出租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承租方应作相应赔偿。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职责。

3、其它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按合同约定带给技术状况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齐全的车辆。

5、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状况及客户信誉实施监控。

四、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于租赁合同规定的租赁时段拥有所租赁车辆的使用权。汽车租赁合
同范本。

2、对租赁车辆承租前已有的损伤不承担赔偿、维修义务。

3、在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足额交纳抵押金并以现金方式全额
缴纳租金；如使用银行信用卡消费，则需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
应支付给银行的手续费。

4、自行承担租赁期内所租车辆的燃油费用。

5、遵守《汽车承租人须知》的义务。

6、租期内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
违法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职责及经济损失。

7、承租方务必承担由于承租方行为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8、协助出租方在租赁期内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定损、理赔。

五、抵押条款

1、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根据出租方关于押金的规定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抵押金给出租方。

2、出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后，除依照本合同及附件的规定应扣除的费用外，将剩余押金归还给承租方。

3、承租方不可自行将押金抵作租金。

4、如由出租方带给驾驶人员，承租方不用交纳押金。

六、保险条款

1、出租方已就租赁车辆带给相应保险，详见《汽车租赁登记表》。

2、承租方应在交通事故发生的24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将在保险事故车辆到达其指定修理厂，承租方带给了有效的全部保险证明手续，且承租车辆贴合《汽车租赁登记表》中规定的由出租方进行保险理赔的车辆时，停止计算租赁费用。承租人在承租车辆期间若发生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承租人应负担车辆灭失之日起至出租方获得保险公司赔款时止(最长不超过____个月)的车辆租金的____%及保险免赔部分。

3、由于承租方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4、车辆发生保险事故，承租方应交付车辆加速折旧费及保险公司免赔额。加速折旧费相当于本次事故总维修费的____%，

如承租方不能取得保险公司理赔务必的有关手续，则由承租方负担全部维修费用及加速折旧费，并承担保险事件不能赔付的职责。

七、违约职责

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除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外，还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及附件未履行部分租赁金额总____%的违约金。承租方应按双方签定的还车时间及时交还租赁车辆，每逾期交还一日，除继续计收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____%的违约金。每提前交还一日，在交付日租金____%的违约金后退还该日租金。

本合同所指经济损失，均包括租金损失，租金损失赔偿标准按《汽车租赁登记表》所列租金标准计算。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务须经租赁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九、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之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_____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由_____市_____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合同及附件

《汽车承租人须知》、《汽车自驾租赁登记表》、《租赁车辆检验报告》、《汽车租赁结算单》及《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自租赁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_____

承租方：_____

盖章：_____

代表：_____

日期：_____

经营方(甲方)： _____

承租方(乙方)： _____

一、根据《民法典》和交通部有关规章，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汽车租赁合同，设定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1、乙方因需要向甲方承租车辆，租车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租还车地点均为__市__路__号。

2、甲方按每天____元，将车辆租给乙方使用。乙方现预付租金____元，押金____元，用车辆期满凭押金收据结算。

二、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为乙方提供证照齐全有效，技术状况良好的车辆。

2、甲方负责向保险公司对租赁车辆投保财产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缴纳养路费。

- 3、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
- 4、对因非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甲方不负连带责任。
- 5、协助乙方处理发生的交通事故和及时按规定办理索赔手续。
- 6、甲方有按时收取租金的权利、有权以乙方的押金和其它抵押物抵缴租金和车辆损坏缺件，保险理赔不足部分的赔偿，押金仍抵压不足的，有继续索赔的权利。

三、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资料应保证真实有效(如身份证、户口簿、驾驶证、单位营业执照副本等)否则就此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 2、乙方认真检查并掌握租赁车辆的各种性能和操作方法，点清车辆附件，验收签字后驶离。凡因乙方操作不当，保管不善造成车辆遗失或造成附件损坏，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 3、乙方租用的甲方车辆不能从事其它营业性客货运输、不能转租、转包、抵押、投资、赠与，不能赋予自己对车辆任何超出本合同规定的其它权利，不能私自拆装甲方的车体(件)。否则甲方有权收回车辆并要求乙方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 4、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非法活动，转租所导致的后果，均由乙方负责，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5、乙方租用车辆除缴纳租金外，另须缴纳押金，(押金为现金，支票需三天扣提车)乙方不可以押金视作租金使用。
- 6、乙方要求延长汽车租赁合同，必须提前到本公司办理延期手续。还车时应保持车内外的清洁，否则将收取__元清理费。
- 7、乙方合同到期不按规定还车，又不办理延期手续，按延时

实际小时收取每小时超时费__—__元，租车以每天24小时为一租车日计算，平均每天使用不超过__公里，根据不同车辆每超过一公里加收租费__—__元。

8、车辆发生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及有关部门，车辆修理由甲方安排修理地点，乙方不得擅自安排修理，一旦车辆损坏，禁止继续使用，乙方应全力配合交通管理部门处理好车辆事故，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时，将按照管理条例处理。

9、车辆发生事故，修理费由乙方预先支付，在停驶或修理期间的租费由乙方承担，同时还应赔偿本车辆加速折旧费，折旧金额按修车实际发生额的__%计算。若发现乙方发生事故不报告，擅自修理将按正规修理费的__倍罚款。

10、乙方在承租期间，若遗失牌照或有关证件，乙方应向有关部门申请补办，补办期间的车辆租赁费及补办手续费，由乙方承担，直至车辆能正常行驶时为止。

11、乙方在用车期满，应完好无缺损将车辆交给甲方。不得卸下里程表和故意损坏里程表，如有发生按日里程__公里收费，不得更换车辆零部件。

12、严禁酒后开车，严禁使用车辆进行违法活动、当教练车、参加竞赛及作测试使用，严禁装载易燃、易爆易腐蚀物品。

13、按照中国人民保险__司的条款规定，车辆发生意外时保险公司实行限额赔偿，乙方须承担保险限额以外的所有费用，甲方所投保的第三者责任险仅限于甲方允许的驾驶人员。

14、全车丢失后至保险公司赔偿前，该期间的租赁费由乙方承担。

15、赔偿时，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提交保险单，事故证明，事

故调解结案书，损失清单和各种有费用的单据，如实填写机动车辆出险报告单。

16、乙方在车辆租用期间，汽油、润滑油、路桥费、停车费自行负责。

四、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担保方同意作为本合同乙方的保证人，保证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中的全部义务，担保期限直至乙方完全履行义务为止。

2、如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或违约时，则由担保方承担连带责任，甲方可以直接向担保方提出要求。

3、本担保与乙方实际租赁期间产生的债权。本担保系不可撤销的担保，并独立于本合同其它条款，不以合同无效而无效。

五、其它

1、以上有约定的按约定处理，其它有违约行为的，违约一方负有赔偿对方损失的责任。

2、本合同一式叁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的纠纷诉讼归清浦区人民法院管辖。

六、租赁车辆交接单

发车：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还车：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出租方(甲方)：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遵循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同意每日早、晚各一次(节假日除外)接送乙方职工上下班，并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甲方将车牌号为 ， 干净卫生、年检合格的车辆出租给乙方使用，接送乙方职工上下班新城子街内至财落街道。

二、租赁期限及租金

租赁期为六个月，从20__年8月14日起至20__年2月13日止。租金为人民币：每月肆仟元整元。包含司机服务费。

三、租金支付

签订本协议时一次性交清六个月全款，共计贰万肆仟元整。

四、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委派驾驶技术良好的专职司机为乙方驾驶所租赁的车辆，该司机需经乙方认可。

2、如所租赁的车辆因故障不能正常工作，甲方应及时调配其它车辆暂时替代。

3、司机在工作时应准时、有礼貌、服务热情、听从乙方的合理调度。

4、甲方保证乙方的乘车安全，如甲方违章驾驶造成意外，甲方负全部责任。如遇不可抗拒因素，甲方适当承担相应责任。

5、甲方承担租赁期间的汽油费、路桥费、停车费、洗车费等。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必须按时交纳租金，否则甲方有权停止供车。
- 2、 禁止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活动，否则后果自负。
- 3、 租赁车辆由甲方司机负责保管，乙方无权驾驶所租车辆，否则后果自负。

六、任意一方提出本合同到期后不再续签，须提前30天告知对方。合同期内，如任意一方因单方面原因提前终止合同，须提前15天告知对方，并支付对方两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

七、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到期后双方另行协商。

八、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20__年8月13日

；